

与签批合同文本一致

部门负责人: 凌冰

签字日期: 2025年6月20日

2025 图书采购合同-包 4

合同编号: HNJMHT-202500324

甲方: 河南经贸职业学院

签约时间: 2025年6月20日

乙方: 上海新华传媒连锁有限公司

签约地点: 河南经贸职业学院

甲乙双方根据河南经贸职业学院图书采购项目招标文件、乙方投标文件及中标通知书, 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, 就乙方向甲方提供中标图书采购、加工事宜, 本着平等自愿的原则, 经双方协商达成一致, 签订本合同, 以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, 确保双方共同执行。

一、采购货物名称、金额、综合折扣、供货时间

货物名称	结算金额	综合折扣	补充说明
2024年以来全国正规出版社出版的中文图书及编目、加工、上架服务(ABCDEHO类)	49.5 万元	按所供图书总价款的 61% 结算。 实际付款结算价=图书总价款×综合折扣	不低于 11000 册, 如实际供书册数超出合同约定的最低供书册数的部分, 不另行追加结算金额, 按照合同约定的结算金额结算。
合计人民币金额(大写): 肆拾玖万伍仟元整			

供货时间: 图书交付的最终时间为 2025 年 9 月 10 日(有不可抗力因素时, 交付时间由双方协商)。

二、货物供应方式

- 图书内容的选择由甲方负责, 图书采选形式原则上以日常书目圈选为主, 全国

书展选书为辅。

2. 乙方为甲方提供图书的采购、编目、典藏分配、加工、配送、验收、上架、定位等一体化服务。

三、货物质量要求

1. 乙方所供图书须是甲方自选或书目单上圈选的内容，且到书率须达到 98%以上；
2. 乙方所供图书均属国家正规出版社出版，无盗版图书；
3. 乙方所供图书的内容质量、装帧设计质量均须达到新闻出版署《图书质量规定》合格级次的相关标准。
4. 乙方所供图书的编校、印刷装订的质量均须达到新闻出版署《图书质量规定》优质级次的相关标准。
5. 乙方所供图书的编目数据须符合国家颁布的《中国文献编目规则》中的相关规则，且图书内容的学科分类须符合国家颁布的《中国图书馆分类法 第五版》和甲方图书馆《图书分类规则》的相关规定。
6. 乙方所供图书须按照甲方指定的位置、质量要求和材料要求，每册书粘贴 UHFRFID 标签 1 根，条形码 2 枚，书标 2 枚，藏书章 2 枚，登录号 1 个。

四、交付地点、方式

河南经贸职业学院图书馆，或由甲方指定，落地交货。

五、运输方式和费用承担

汽车运输及其费用均由乙方承担。

六、验收标准、方法及提出异议期限

1. 图书验收

乙方应将加工分编后的图书免费送至甲方指定库室，采购人清点完毕后，依据编目加工要求进行初次验收。乙方将初次验收合格的图书，按照采购人指定位置和相关技术要求，进行上架定位后，由甲方组织独立验收和联合验收，分别出具显示合格的验收信息表。

2. 甲方在验收过程中发现不合格图书随时与乙方取得联系，由乙方调换合格图书，时限在甲方收到图书的 15 天内。

七、付款方式及期限

1. 甲乙双方采用人民币转账方式结算；
2. 甲乙双方签订合同前 10 日内，乙方按照合同金额 5%，向甲方支付履约保证金，乙方未按期向甲方支付履约保证金，甲方有权解除合同；
3. 履约保证金人民币（大写）：贰万肆仟柒佰伍拾元整（¥ 24750 元）；
4. 全部货物验收合格后，乙方提供付款所需的相关手续，并开具以河南经贸职业学院为客户名称的增值税发票，甲方在收到相关手续及发票后，经核对无误后 30 日内支付合同总额的 100%；
5. 乙方履约保证金在验收合格 2 个月后无息退还。
6. 在合同期内，若乙方出现违约行为，将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。

八、售后服务及其他服务

1. 对追订图书的处理

对于需追订的图书，乙方在接到甲方报出的图书订单时，即时和出版社发行部门联系，进行即时的追订订单处理。

2. 退换图书处理

乙方在收到图书后，若出现因出版社原因出现开胶、缺页、散页、倒装等质量问题，乙方无条件及时退换。甲方收到图书验收后，若发现所送图书出现数量差错或定价不符，乙方将无条件负责调换。乙方收到质量问题信息即时响应，及时解决问题。图书验收完毕，如甲方发现有不符合采购方要求的图书，乙方将无条件免费退换，并负责来回运费。

3. 图书包装质量、运送及时性和搬运的到位程度

图书到达后，乙方仓储部门需按照甲方打包要求将图书进行包装，码齐摆放，在规定的时间内，将图书及时运送至甲方图书馆，并搬运到图书馆老师指定地点。

九、违约责任

1. 若因乙方原因导致逾期交货，从逾期之日起每个工作日按本合同总价 5‰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；逾期二十日以上的，甲方有权终止合同；乙方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 30% 的违约金；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；

2. 乙方若不按合同履行服务承诺，每出现一次违约情况，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三日内，向甲方支付赔偿金人民币 500 元，并承担甲方为维修、服务产生的所有费用。三次以上违约，取消乙方今后五年参与甲方图书招投标的资格；
3. 甲方如果无正常理由拒绝收货，按甲方违约处理；
4. 因不可抗力造成违约，甲乙双方再另行协商解决。

十、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

执行合同发生争议，由当事人双方协商解决，但图书的技术参数不得低于招标文件要求和投标文件承诺。如不能协商解决则可以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，相关费用（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、律师费用、公证费用、保全费用、鉴定费用、送达费用等）由败诉方承担。

十一、合同生效及其他

1. 本合同共 肆 页，一式 伍 份，甲方 叁 份，乙方 壹 份，招标公司 壹 份，经甲乙双方代表签字、加盖公章后生效，合同履行完成后自行终止。招标（采购）和投标（响应性）文件为本合同组成部分。
2. 本合同未尽事宜，甲乙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，补充协议不得与招投标文件及本合同相抵触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(以下无合同正文)

甲方：河南经贸职业学院

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地址：郑州市郑东新区龙子湖北路 58 号

电话：0371-86661211

开户行：建设银行郑州宝龙城市广场支行

账号：41001523037059999777

签约时间：2025 年 6 月 20 日

乙方：上海新华传媒连锁有限公司

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地址：上海市宝山区沪太支路 500 号

电话：021-66551827

开户行：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浦支行

账号：00500568374

签约时间：2025 年 6 月 20 日